西咸沣东审准〔2021〕50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橡胶有限公司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咸阳新兴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橡胶有限公司供热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沣东新城统一东路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橡胶有限公司厂内北侧，总占地面积954.56m2，建设5台12t/h燃气蒸汽锅炉，替换现有2台35t/h燃煤蒸汽备用锅炉，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橡胶有限公司子午线轮胎生产线提供汽源。项目建成后，现有75t/h燃煤蒸汽锅炉年运行时间应不超过120天，在气源充足的情况下，尽可能运行燃气蒸汽锅炉，将燃煤蒸汽锅炉作为备用锅炉。项目总投资2498.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0万元。

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各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要求。

（二）施工期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扬尘执行《施工厂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锅炉房及排气筒须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安装低氮燃烧器,天然气燃烧烟气经排气筒排放。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1226-2018）表3中标准限值。

（三）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处置。废离子交换膜由有资质单位上门更换。

（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三、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四、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报告表”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重新审核。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1年3月11日

抄送：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核工业二○三研究所。